

以孝为中心 塑造中华美德
以经之地位 阐发儒家伦理

孝经

詮解



第三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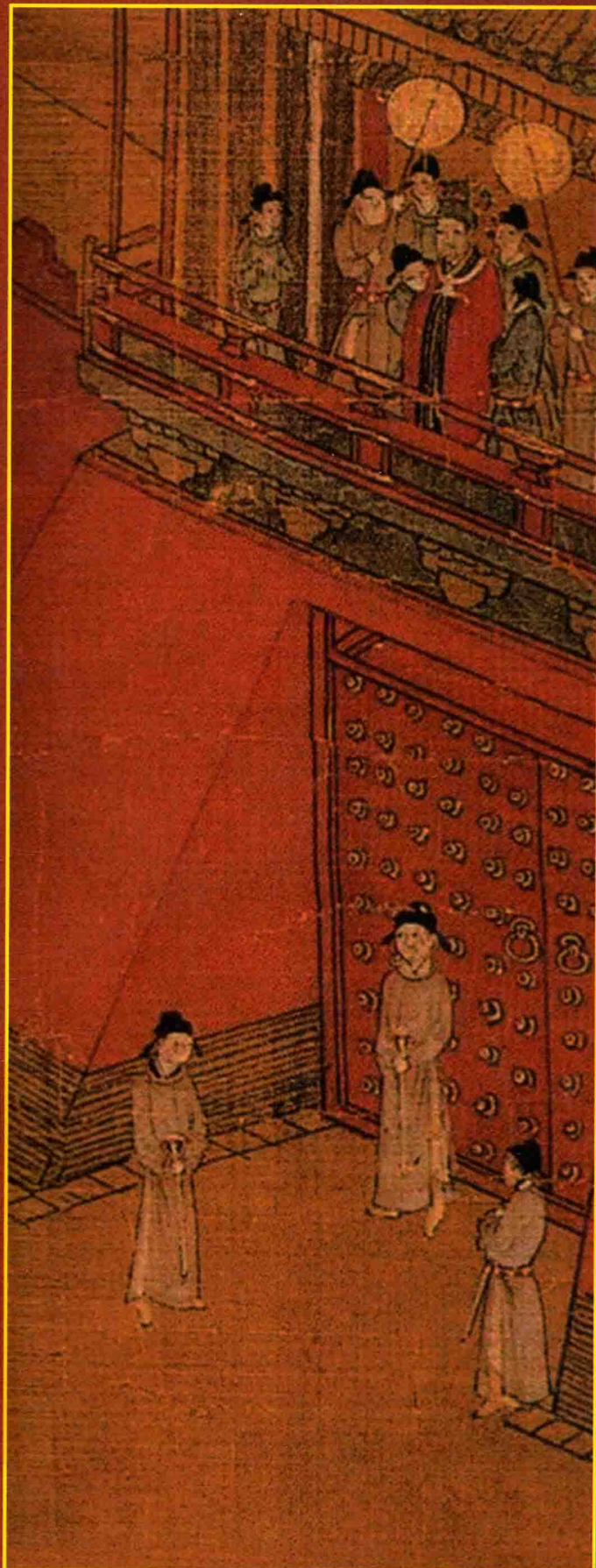
王书利◎主编

「春秋」孔子等◎原著

「图文珍藏版」



线装书局



中华传世藏书
【图文珍藏版】

孝

经

论解

孝经

〔春秋〕孔子等○原著

王书利○主编

第三册

线装书局



《孝经注疏》卷五

圣治章第九

【原文】

邢疏 正义曰：此言曾子闻明王孝治以致和平^①，因（因此）问圣人之德更有大於孝否。夫子因问而说圣人之治，故以名章，次《孝治》之后。

孝经 曾子曰：“敢问圣人之德，无以加於孝乎？”

御注 参闻明王孝理以致和平，又问圣人德教更有大於孝不。

孝经 子曰：“天地之性，人为贵。

御注 贵其（在于人）异於万物也。

孝经 人之行，莫大於孝，

御注 孝者，德之本也。

孝经 孝莫大於严父，

御注 万物资始（资始：借以发生、开始）於乾（天），人伦资（以）父为天，故孝行之大，莫过尊严（尊严：尊敬）其父也。

孝经 严父莫大於配天，则周公其人也。

御注 谓父为天，虽无贵贱^②，然以父配天之礼（参见顺治本第37页注①），始自周公，故曰“其人也”。

音义 聖，从壬正，从王非（指“聖”字下面是“壬”而非“王”）。行，下孟反。注同。

周公，名旦，文王之子，武王之弟。



邢疏 正义曰：夫子前说孝治天下，能致灾害不生，祸乱不作，是言德行之大也。将言圣德之广，不过（超过）於孝，无以发端（无以发端：找不到话头开始），故又假（借）曾子之问曰：圣人之德，更有加（超过）於孝乎？“乎”犹“否”也。

夫子承问而释之^③曰：“天地之性，人为贵。”

性，生也。言天地之所生，唯人最贵也。

人之所行者（所行者：所有的行为中），莫有大於孝行也；孝行之大者，莫有大於尊严其父也；严父之大者，莫有大於以父配天而祭也。

言以父配天而祭之者，则文王之子、成王叔父周公是其人也。

注 “贵其”至“物也”。

正义曰：此依郑注也。夫称贵者，是殊异可重之名。

按《礼运》^④曰：“人者，五行之秀气^⑤也。”

《尚书》曰：“惟天地，万物父母；惟人，万物之灵。”是异於万物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和平：指社会氛围和人际关系和谐，平顺。

②无贵贱：这里说的无贵贱是说无论身份高低贵贱都是以父为天。

③承问而释之：承接问题然后进行解答。

④《礼运》：《礼记》中的一篇。原文为“故人者，其天地之德、阴阳之交、鬼神之会、五行之秀气也。”

⑤五行之秀气：古人认为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这五种物质构成世界万物，五行之秀气意为五行构成的万物之中最美好的。



【原文】

注 “万物”至“父也”。

正义曰：云“万物资始於乾”者，《易》云“大哉乾元（乾元：指“天”），万物资始”是也。

云“人伦资父为天”者，《曲礼》曰：“父之仇弗与共戴天^①。”

郑玄曰：“父者，子之天也；杀己之天，与共戴天，非孝子也。”

杜预《左氏传》^②曰：“妇人在室（在室：未出嫁）则天父，出则天夫^③。”是人伦资父为天也。

云“故孝行之大，莫过尊严其父也”者。尊，谓崇也；严，敬也。父既同天，故须尊严其父，是孝行之大也。

注 “谓父”至“人也”。

正义曰：云“谓父为天，虽无贵贱”者，此将释（诠释）配天之礼，始自周公，故先张（布列）此文。言人无限贵贱，皆得谓父为天也。

云“然以父配天之礼，始自周公，故曰其人也”者，但（只要是）“以父配天”，遍检群经，更无殊说（殊说：另外的说法）。

案：《礼记》：“有虞氏尚德，不郊（郊祭）其祖；夏殷始尊祖於郊，无父配天之礼也（参见第38页相关部分），周公大圣而首行之。”礼无二尊，既以后稷配郊天，不可又以文王配之。

五帝，天之别名也。因享明堂，而以文王配之，是周公严父配天之义也，亦所以申（表明）文王有尊祖之礼也。经称“周公其人”，注顺经旨^④，故曰始自周公也。



【注释】

①父之仇弗与共戴天：与杀父之仇人不共存于世。戴天：立于天地之间。

②杜预《左氏传》：《左氏传》是《春秋左氏传》的简称。西汉刘歆认为《春秋左氏传》是传《春秋》的，就拿传文去解经，使之互相说明。汉代时《春秋》与《春秋左氏传》本各自单行的，晋代杜预在刘歆、贾逵等前人解释的基础上，把“经”（《春秋》）与“传”（《春秋左氏传》）按纪年合并到一起成为一部《春秋经传集解》。

③天父，天夫：原意指妇女出嫁前以父为天，依靠父亲，出嫁之后以丈夫为天，依靠丈夫。后来所谓“在家从父，出嫁从夫”以致“夫死从子”，都是由此而来。

④注顺经旨：注释顺着经文的本意。

【原文】

孝经 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，

御注 后稷，周之始祖也。郊，谓圜丘祀天（参见顺治本第39页注①）也。周公摄政（摄政：代国君处理国政），因行郊天之祭，乃尊始祖以配之也。

孝经 宗祀文王於明堂，以配上帝。

御注 明堂，天子布政之宫也。周公因祀五方上帝於明堂，乃尊文王以配之也。

孝经 是以四海之内，各以其职来祭。

御注 君行严配（严配：祭天时以先祖配享）之礼，则德教刑於四海。



海内诸侯，各修其职来助祭也。

孝经 夫圣人之德，又何以加於孝乎？

御注 言无大於孝者。

音义 祀，音“似”。后，音“後”（古“后”无时间排序义，现简化“后”“後”通）。稷，官名。后稷，名弃，周公之始祖也（参见顺治本第41页注③）。夫，音“符”。

邢疏 正义曰：前陈（陈述）周公以父配天，因言（因言：连带说）配天之事。

自昔武王既崩（帝王死称“崩”），成王年幼即位，周公摄政因（承袭）行郊天祭礼，乃以始祖后稷配天而祀之。因祀五方上帝^①於明堂之时，乃尊其父文王，以配而享之（参见顺治本第38页注②）。尊父祖以配天，崇孝享（崇孝享：尊崇用祭祀）以致敬，是以四海之内有土之君，各以其职贡来助祭也。

既明圣治之义，乃总（归总）其意而答之也。

周公，圣人，首为尊父配天之礼，以极（竭尽）於孝敬之心。则夫圣人之德，又何以加於孝乎？是言无以加也。

注 “后稷”至“配之”

正义曰：云“后稷，周公之始祖也”者。

[按]《周本纪》^②云：“后稷名弃，其母有邠氏女，曰姜嫄，为帝喾元妃^③。出野（出野：出野外）见巨人迹（足迹），心忻然（忻然：喜悦的样子），欲践（踩上去）之。践之而身动如孕者，居期（居期：过一段时间）而生子。以为不祥，弃之隘（狭小的）巷，马牛过者皆辟（退避）不践；徙（迁移）置之林中，适会（逢）山林多人；迁之而弃渠中冰上，飞鸟以其翼覆藉（覆藉：覆盖其上，铺垫其下）之。姜嫄以为神，遂收养。长（出生）之初，欲弃之，因（因此）名曰“弃”。弃为儿（小时候），好种树、



麻、菽。及（等到）为成人，遂好耕农。帝尧（帝尧：帝喾的次子）举（选用）为农师（农师：掌管农事的官），天下得其利，有功。帝舜（帝舜：姓姚，名重华，尧帝的女婿）曰：‘弃！黎民阻饥^④。尔（你这个）后稷，播时（通“蒔”，种植）百谷。’封弃於邰，号曰后稷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五方上帝：依据周礼，人们以六辂（马车）祭祀昊天上帝和东、南、西、北、中五方上帝。昊天上帝为自然上帝，即苍天。五方上帝即东方青帝太昊（伏羲氏），南方炎帝（神农氏），中央黄帝（轩辕氏），西方白帝（少昊），北方黑帝（颛顼），为拟人化的五位上帝。

②《周本纪》：即《史记》中《本纪》之篇。

③元妃：元妃即原配妻子。

④黎民阻饥：人民生活艰难，食不裹腹。阻：艰难。

【原文】

后稷曾孙公刘复修（复修：重操）其业。自后稷至王季，十五世而生文王^①，受命作周。

按：《毛诗·大雅·生民》之序曰：“生民（生民：人民）尊祖也。后稷生於姜嫄，文、武之功起於后稷，故推以配天焉。”是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后稷……十五世而生文王：序列：后稷—不窋—鞠—公刘—庆节—皇仆—差弗—毁隃—公非—高圉—亚圉—公叔祖类—周太王—周王季—周



文王。

云“郊，谓圜丘祀天也”者，此孔传文。祀，祭也。祭天谓之“郊”。

《周礼·大司乐》云：“凡乐，圜钟为宫，黄钟为角，太簇为徵，姑洗为羽^①。雷（通“擂”）鼓雷鼗（拨浪鼓），孤竹之管^②，云和之琴瑟^③，云门之舞^④。冬日（指冬至日）至，於地上之圜丘奏之。若乐六变，则天神皆降，可得而礼矣。^⑤”

【注释】

①圜钟为宫……姑洗为羽：我国古代五声音阶中有“宫、商、角、徵、羽”五个不同音阶名称，类似现在简谱中的1、2、3、5、6。又古乐有十二调式，称“十二律”，即将一个八度分为十二个不完全相同的半音。从低到高依次为：黄钟、大吕、太簇、夹钟、姑洗、仲吕、蕤宾、林钟、夷则、南吕、无射、应钟。“夹钟”亦名“圜钟”。



新二十四孝图（十四）

②孤竹之管：用独生之竹制作的管乐器。

③云和之琴瑟：“云和”为山名。古取所产之材以制作琴瑟。

④云门之舞：周代六乐舞之一。用于祭祀天神。相传为黄帝时所作。

⑤乐六变……可得而礼：乐章改变六次。古代祭百神时所奏乐章变六次，祭典才算完成。



【原文】

《郊特牲》（《礼记》之篇什）曰：“郊之祭也，迎长日之至也。大报天而主日^①也。兆（古代设于四郊的祭坛）於南郊，就阳位（阳位：正南方位）也。”

又曰：“郊之祭也，大报本反始（反始：报答祖先）也。”

言以冬至之后，日（白昼）渐长，郊祭而迎之。是（表示判断）建子之月^②，则与经俱^③郊祀於天。明圜丘，南郊也。

云“周公摄政，因行郊天之祭，乃尊始祖以配之也”者：

按《文王世子》（《礼记》中的篇什）称：“仲尼曰：‘昔者周公摄政，践阼^④而治，抗世子法於伯禽^⑤，所以善（有益于）成王也’。”则郊祀是周公摄政之时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大报天而主日：大报：谓遍祭天神。主日：谓太阳为众神之主。郑玄注：“大，犹遍也。天之神，日为尊。”

②建子之月：指以夏历十一月（子月）为岁首的历法。

③与经俱：按惯常的那样。

④践阼：走上阼阶主位。古代庙寝堂前两阶，主阶在东，称“阼阶”。阼阶上为主位。《礼记·曲礼下》：“践阼，临祭祀。”

⑤抗世子法於伯禽：周公辅成王时，成王年幼，不明白为人子、为人臣、为人幼者的规矩和礼性，周公就让自己的长子伯禽跟成王一起玩。成王有过则打伯禽，表面上是在教导伯禽为人子、为人臣、为人幼者之法，这样一方面是责罚伯禽不能善尽事君之道，不能慎其身而行，为成王树立楷模，



演示理想的行为；另一面则是透过责成伯禽作为成王的警戒和榜样。

【原文】

《公羊传》曰：“郊（郊祭）则曷为（曷为：为何。）必祭稷？王者必以其祖配。王者则曷为必以其祖配？自内出者，无主不行；自外至者，无主不止^①。”言祭天，则天神为客，是外至也。须人为主，天神乃至。故尊始祖以配天神，侑（陪）坐而食之。

按：《左氏传》曰：“凡（所有的）祀，启蛰（节气“惊蛰”原名）而郊（郊祀）。”又云：“郊祀后稷，以祈（祈福）农事也。”

而郑注《礼·郊特牲》^②乃引《易》说曰：“三王之郊^③，一用夏正（夏正：夏历，农历）建寅之月^④也。”

此言迎长日（长日：夏至）者。建卯^⑤而昼夜分，“分”（指春分）而日长也。然则春分而长短分矣。此则迎（赶）在未分之前至谓春分之日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自内出者，无主不行；自外至者，无主不止：意思是说来自内心的东西，没有主体就不能推行，来自外面的东西，没有主体就留不住。这句话是仿庄子在《天运》里的“中无主而不止，外无正而不行”。意为：人内心无主见，天道就不来停留，外界如果没有纯正的条件，天道就无法推行。

②《礼·郊特牲》：西汉戴圣（即“小戴”）所注疏《礼记》的作品。

③三王之郊：夏、商、周三代之君王的郊祀。

④建寅之月：夏历正月。古代以北斗星斗柄的运转计算月份，斗柄指向十二辰（一年十二个月的初一时太阳所在的位置）中的寅即为夏历正月。夏朝的夏历把元月作为正月；商朝的殷历以夏历的十二月为正月；周朝的周历



以夏历的十一月为正月。秦始皇统一天下以后，又以夏历的十月为端月，即十月初一为一年之始。这就是史书中通常所说的“夏朝建寅，商朝建丑，周朝建子，秦朝建亥”。直到汉朝的汉武帝，才又恢复夏朝的月份排列法，一直沿用到现在。

⑤建卯：农历二月。由“月建”所排得。“月建”就是古代以北斗七星斗柄的运转作为定季节的标准，将十二地支和十二个月份相配，用以纪月，以冬至所在的夏历十一月配子，称建子之月，类推，十二月建丑、正月建寅、二月建卯，直到十月建亥，如此周而复始。

【原文】

夫“至”者，是长短之极（极限）也。明（区分）“分”^①者，昼夜均也。“分”是四时（四时：四季）之中，启蛰在建寅之月，过“至”而未及“分”，必於夜短，方为日长，则《左氏传》不应言启蛰也。若以日长有渐，郊可预迎，则其初长宜在极短之日。

故知《传》（指《左氏传》）启蛰之郊（郊祀），是祈农之祭也。《周礼》冬至之郊，是迎长日报本反始^②之祭也。

郑玄以《祭法》（《礼记·祭法》）有周人禘尝之文^③，遂变郊为祀感生之帝^④，谓东方青帝灵威仰（灵威仰：青帝之名），周（周朝）为木德^⑤，威仰木帝（指木星）。以（以此）驳之曰：“按《尔雅》曰：‘祭天曰燔柴^⑥，祭地曰瘞瘞^⑦。’又曰：‘禘，大祭也。’谓五年一大祭之名。又《祭法》‘祖有功，宗有德^⑧，皆在宗庙，本非郊配’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“至”，“分”：农历节气有夏至、冬至、春分、秋分。夏至白昼最



长，冬至黑夜最长，春分、秋分则昼夜一样。

②报本反始：受恩思报，得功思源。报本：报答恩惠；反始：归功到根源。

③禘尝之文：祭祀帝尝的文章。

④感生之帝：古代认为王者之先祖皆感太微五帝之精以生。因称其祖所感生之帝为“感生帝”。亦省作“感帝”、“感生”。

⑤木德：秦汉方士以“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”五行相生相胜来附会王朝的命运，以木胜者为木德。《史记·封禅书》：“夏得木德，青龙止於郊，草木畅茂。”

⑥燔柴：古代祭天仪式。将玉帛、整个的牲畜等置于积柴上而焚之。

⑦瘞薶：瘞：埋物祭地；薶：“埋”的本字。

⑧祖有功，宗有德：古代王朝尊始祖或开国之君为祖。有开创之功，其后有德之君则尊为宗。《孔子家语·庙制》：“古者祖有功而宗有德，谓之祖宗者，其庙皆不毁。”

【原文】

若依郑说，以帝尝配祭圜丘，是天之最尊也；周之尊帝尝，不若（如）后稷。今配青帝，乃非最尊，实乖（实乖：实在是背离）严父之义也。且遍窥（遍窥：查遍）经籍，并无以帝尝配天之文。若帝尝配天，则经应云“禘尝於圜丘以配天”，不应云“郊祀后稷”也。

天一（天一：上天只有一个）而已，故以所在祭，在郊则谓为圜丘，言於郊为坛，以象圜天。圜丘即郊也，郊即圜丘^①也。

其（当）时中郎马昭抗章^②，固执当时，敕（皇上命令）博士张融^③质（验证）之。融称汉世英儒（英儒：学识渊博的儒士）自董仲舒、刘向、马

融之伦（辈），皆斥（驳斥）周人之祀昊天於郊以后稷配，无（没有）如玄（郑玄）说配苍帝（苍帝：传说中主东方之神）也。

然则《周礼》圜丘则（作）《孝经》之“郊”（指郊祀）。圣人因（为了）尊（尊奉）事天，因卑（轻视）事地，安（怎么）能复得（复得：还要）祀帝於圜丘，配后稷於苍帝之礼乎？

【注释】

①圜丘祀天：周代祭天的正祭是每年冬至之日在国都南郊圜丘举行。“圜丘祀天”与“方丘祭地”，都在郊外，所以也称为“郊祀”。圜丘是一座圆形的祭坛。

古人认为天圆地方，圆形正是天的形象。

②马昭抗章：马昭是三国时期魏国的郑玄“粉丝”之一，曾为中郎，信守郑学。王肃篡改郑学68条，昭“上书以为肃谬”。他指斥《孔子家语》为王肃伪作。

③张融：中国南朝齐文学家，字思光。吴郡（今江苏苏州）人。出身世族。刘宋时任封溪令、仪曹郎等，曾为博士。入齐后，官至司徒右长史。言行诡怪狂放，见者惊异。其文也如其人，“诡激”而“独与众异”。

【原文】

且在《周颂》“思文后稷，克配彼天^①”，又《昊天有成命》^②郊祀天地也，则郊非苍帝。通儒（通儒：通晓古今学识渊博之儒者）同辞（同辞：都说）肃（王肃）说为长（正确）。伏以（伏以：归之于）孝为人行之本，祀为国事之大。

孔圣垂文（垂文：留下文章），固非臆说^③。前儒詮证（詮证：诠释论



证)，各擅（专长）一家。自顷（自顷：最近以来）修撰备（周遍）经，斟酌（推敲）覆（审察）究理（究理：推求道理），则依王肃为长；从众（从众：依照多数人的）则郑义（郑义：郑玄的解释）已久。王义（王义：王肃的解释）其（乃）《圣证》^④之论，郑义其於（在）《三礼义宗》^⑤，王、郑是非（是非：歧义与争论）於《礼记》其义，文多卒（没了），难详缕（详尽）说。此略据机要（机要：重点），且举二端（种）焉。

【注释】

①思文后稷，克配彼天：追思先祖后稷的功德，丝毫无愧于配享上天。文：文德，即治理国家、发展经济的功德。克：能够。配：配享，即一同受祭祀。

②《昊天有成命》：《诗经·颂·清庙》之篇什。这一句意思是说《周颂》和《昊天有成命》中的说法都表明“郊祀”的是天地而“郊”非苍帝。

③固非臆说：固然不是凭自己想当然毫无根据的论说。

④《圣证》：王肃所著的一本挑郑玄毛病的著作。参见“刘知几十二验”注。

⑤《三礼义宗》：作者南朝儒士崔灵恩，清河武城（今山东武城县西）人。少笃学，通《五经》，尤精《三礼》、“三传”，在梁任步兵校尉兼国子博士。

【原文】

注 “明堂”至“之也”。

正义曰：云“明堂，天子布政之宫也”者：

按《礼记》：“明其二端^①。”注：明堂，朝（朝见）诸侯于明堂之位，



天子负（倚靠着）斧依^②，南乡而立^③。“明堂”也者，明诸侯之尊卑也。制礼作乐^④，颁（颁布）度量（度量：标准），而天下大服（大服：十分信服）。知明堂是布政之宫也。

云“周公因祀五方上帝於明堂，乃尊文王以配之也”者：五方上帝，即是上帝也。谓以文王配五方上帝之神，侑（陪）坐而食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二端：指气与魄。《礼记·祭义》：“二端既立，报以二礼。”此处为“两个方面”的意思。

②斧依：古代帝王朝堂所用的状如屏风的器具，以绦为质，高八尺，东西当户牖之间。其上有斧形图案，故名。

③南乡而立：面朝南站着。显示帝王之尊位。

④制礼作乐：周武王灭商后，分封诸侯，把同姓宗亲和异姓功臣分封到各地做诸侯，形成以周天子为中心的封建统治秩序，西周第一代周公姬旦，制定了各种典章制度，也称礼乐制度，以维护其封建统治。

【原文】

按：郑注《论语》云：“皇皇后帝（皇皇后帝：上天）并谓（并谓：统称）太微五帝^①。在天为上帝，分王五方为五帝。”

旧说明堂在国之南，去王城七里，以近为媿（亲近而不庄重）；南郊去王城五十里，以远为严（尊重）。五帝卑於昊天，所以於（在）郊祀昊天，於明堂祀上帝也。其以后稷配郊，以文王配明堂，义见於上也。

五帝谓东方青帝灵威仰（灵威仰：青帝之名），南方赤帝赤熛怒（赤熛怒：赤帝之名），西方白帝白招拒（白招拒：白帝之名），北方黑帝汁光纪



(汁光纪：黑帝之名)，中央黄帝含枢纽（含枢纽：黄帝之名）。

郑玄云：“明堂居国之南，南是明阳之地，故曰明堂。”

按：《史记》云：“黄帝接万灵於明庭。”明庭即明堂也。明堂起於黄帝。

《周礼·考工记》曰：“夏后氏（夏后氏：夏王朝），世室（世室：即明堂）；殷（商殷）人，重屋（重屋：屋顶分两层的楼阁）；周人，明堂。”先儒旧说其制（样式）不同。

按：《大戴礼》云：“明堂凡九室，一室而有四户（单扇门）八牖（窗户），三十六户七十二牖，以茅盖屋，上圆下方。”

郑玄据《援神契》云：“明堂上圜（通“圆”）下方，八牖四闑（小门，内门）。”

《考工记》曰：“明堂五室。”称九室者，或云取象（象征）阳数（阳数：奇数）也。八牖者，阴数也，取象八风（八风：八面来风）也。三十六户，取象六甲子之爻^②，六六三十六也。上圜象天，下方法（仿效）地。八牖者即八节^③也，四闑者象四方也。称五室者，取象五行^④。皆无明文（明文：明确说明）也，以意释之耳。

【注释】

①太微五帝：我国古代天文学家将天体的星分为三垣、二十八宿及其他星座。三垣为太微垣（位于北斗之南）、紫微垣、天市垣。郑玄注《礼记·大传》言“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”，即引此诸名为“太微五帝”，谓“王者之先祖皆感太微五帝之精以生”，把地上五帝说成是天上五帝所感生，提出了“感生帝”之说，王肃斥其谬。

②六甲子之爻：《周易》中组成卦的符号称“爻”。“—”为阳爻，“-”